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价格评估委托书

(2017)皖 0102 执 1346 号

安徽华鹏资产评估事务所

我院执行的日立建机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与芜湖市中锐轴承有限公司、王静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因被执行人王平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需对被执行人芜湖市中锐轴承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日立牌挖掘(机机型:ZX120 机号:AYKV107321)进行价格评估。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第 47 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现委托你单位对上述财产进行价格评估,并将书面评估报告及时报送我院。



联系人:杨法官

联系电话:0551-65352799

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们对芜湖市中锐轴承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一台液压挖掘机市场价值以2017年9月27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为委托方了解委估挖掘机的市场价值提供参考，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2017年9月29日

二、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为芜湖市中锐轴承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一台液压挖掘机，生产厂家：日立建机（中国）有限公司，规格型号：ZX120，机号：AYKV107321，购置时间：2014年4月。

具体见《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

二、设备概况

液压挖掘机，数量：1台，规格型号：ZX120，机号：AYKV107321，生产厂家：日立建机（中国）有限公司，购置时间：2014年4月。现停放于合肥中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场区内，停放时间大半年。因驾驶室门贴有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封条，无法了解该机器的工作小时数。

三、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委评资产的属性特点及可搜集的资料，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经济性陈旧贬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或首先估算被评资产与其全新状态相比有几成新，即求出成新率，再用全部成本与成新率相乘所得乘积作为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实体性陈旧贬值 - 功能性陈旧贬值 - 经济性陈旧贬值。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1) 机器设备

① 重置全价的确定

A. 机器设备

国产设备以现行购价为基础，加合理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费用、大型设备一定期限内的资金成本等构成重置全价。

国产设备重置全价 = 现行购价 + 国内运杂费 + 安装调试费 + 前期费用 + 资金成本。

a. 根据设备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等参数资料，查找权威部门出版的近期报价资料，主要设备采用电话询价、网上询价（询价对象为生产厂家、代理商）等方法；部分小型设备采用物价指数调整（自制设备以制造价作为其购置价）。

b. 运杂费考虑设备重量、体积、价值及运输路程等因素，参考《资产评估常用参数手册》，按购置价的 1~5% 计（自制设备不考虑运杂费）；购价内已包含运杂费的，不另计取。

由于本次评估的挖掘机不需要安装，本次评估不考虑安装调试费、前期费用、资金成本。

②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使用年限法成新率（N1）和技术鉴定法成新率（N2）确定综合成新率（N）。

$$N1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text{成新率}$$

N2 的确定方法是经评估人员现场勘察，在充分了解设备的负荷、维修保养、修理、技术改造、使用环境条件、已完工工作量等情况的基础上，与设备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通过监测和分部鉴定的方法判断设备的各种损耗与技术经济指标，并与全新设备进行比较，用打分的方法确定技术鉴定成新率。

$$N = N1 \times 40\% + N2 \times 60\%$$

③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四、评估测算过程

液压挖掘机（机器设备清查评估明细表序号 1）

1. 设备概况

液压挖掘机，数量：1 台，规格型号：ZX120，机号：AYKV107321，生产厂家：日立建机（中国）有限公司，购置时间：2014 年 4 月。现停放于合肥中建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场区内，停放时间大半年。因驾驶室门贴有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封条，无法了解该机器的的工作小时数。

2. 评估方法与过程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根据市场了解，该种机型市场已无新机销售，已升级为 ZX130-5A 或 ZX130H-5A 型，新型号新机的售价为 68—70 万元。考虑评估对象功能性贬值因素，设备购置价确定为 680,000.00 万元（含税价），运费 6,800.00 元，该设备不需要安装，以含税价 686,800.00 元为重置全价。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该设备的成新率（N）按使用年限法成新率（N1）和技术鉴定成新率（N2）综合确定。

$$N = N1 \times 40\% + N2 \times 60\%$$

$$N1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式中：已使用年限为3.49年；

经济寿命年限为12年；

$$N1 = (1 - 3.49 / 12) \times 100\% = 70.9\%$$

技术鉴定成新率N2的确定方式是经评估人员与技术人员共同现场勘察，并对设备的主要组成部分和性能进行技术鉴定，经现场勘查，确定成新率为45%。

$$N = 70.9\% \times 40\% + 45\% \times 60\% = 55\%$$

评估价值的确定：

$$\text{评估价值} = 686,800.00 \times 55\% = 377,740.00 \text{ 元} = 37.77 \text{ 万元。}$$